



香港中文大學學生會代表會
屬下團體委員會
屬下團體籌備委員會成立申請書

Application for Establishment of
Preparatory Committee of Affiliated Club or Society,
Affiliated Clubs and Societies Committee,
Representative Council,
The Student Union of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籌備委員會名稱：

香港中文大學學生會 _____

(欲註冊團體名稱) 籌備委員會

表格交收紀錄

收件日期	交件人姓名	交件人簽署	收件人簽署

二零一零年一月

《成立申請書》申請指引

本表格適用於欲註冊為香港中文大學學生會屬下團體之籌備委員會。團體籌委會於填寫本表格前，請詳閱《香港中文大學學生會屬下團體章則》、《香港中文大學學生會代表會屬下團體委員會附則》、本申請指引、填表需知及私隱通告。

1 可註冊團體之類別

- 1.1 院會：凡團體之基本會員，為本校同一學院之所有本科生。
- 1.2 系會：凡團體之基本會員，為本校同一學系/同一主修課程之所有本科生。
- 1.3 屬會：凡以趣味性/學術/服務/宗教信仰為宗旨的團體，該會基本會員為本科生。
- 1.4 認可會社：凡團體為校外合法組織之校內分支，或其因性質特殊而獲香港中文大學學生會代表會確認，為認可會社。

2 成立團體籌備委員會申請簡介

- 2.1 不少於五名香港中文大學學生會基本會員組成籌備委員會後，須填妥本表格，向香港中文大學學生會代表會屬下團體委員會申請成立籌備委員會。
- 2.2 屬下團體委員會確認申請書資料及草擬宗旨合乎《屬下團體章則》規定後，將指示相關申請者正式成立團體籌備委員會。
- 2.3 團體籌備委員會將負責草擬團體會章及與屬下團體委員會聯絡。

3 處理時間及程序

- 3.1 一般而言，如果文件齊備，屬下團體委員會於接到通知書的三十天內會開始處理申請。
- 3.2 申請者於收到成立籌備委員會之指示後，應盡快完成草擬會章、籌備工作及遞交《屬下團體註冊申請書》（相關簡介另見《註冊申請書》）。
- 3.3 團體籌備委員會之任期上限為一百八十天，逾期未能完成時，籌備委員會將予以解散，有關申請亦自動撤銷。
- 3.4 籌備委員會之各解散條件應參考《屬下團體章則》之規定。
- 3.5 籌備委員會於展開籌備工作前請先參閱《註冊申請書》申請指引。

4 申請查詢

- 4.1 聯絡屬下團體委員會主席或秘書，聯絡資料載於香港中文大學學生會代表會網頁。

4.2 郵寄查詢：

新界沙田香港中文大學范克廉樓二零一室香港中文大學學生會代表會會室。

5 申請遞交方法

- 5.1 申請者須把《成立申請書》及相關文件放進公文袋中，並親身於學生會會室辦公時間內遞交有關文件至下列地點，由學生會職員及交件者於本表格首頁簽名作實。
新界沙田香港中文大學范克廉樓地庫香港中文大學學生會會室
- 5.2 相關辦公時間可留意幹事會於會室外之公告，或致電幹事會辦公室(26097201)查詢。

籌備委員會成立申請書填表需知

- 1 填寫表格前請閱本填表需知及申請指引。
- 2 本表格必須用香港中文大學學生會法定語文（中文）填寫。
- 3 所有有關申請文件，須有申請者簽署方才有效，否則屬下團體本委員會（本委員會）不會處理有關申請。
- 4 為免阻延申請進程，請申請者根據《香港中文大學學生會屬下團體章則》之規定，呈交有關文件。
- 5 若申請被拒，請直接書面要求本會司法機構仲裁。
- 6 本表格只可用藍色或黑色原子筆填寫。

私隱通告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即(香港法例第四八六章)發出之通告)

- 1 本表格所收集的個人資料，將存放於香港中文大學學生會代表會內，用作審核團體註冊申請以及代表會存檔之用途。
- 2 申請者必須依據《香港中文大學學生會屬下團體章則》提供相關資料，否則本委員會將無法處理有關申請。
- 3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十八條、二十二條及附表一第六原則規定，申請者有權更改或查詢個人資料。任何與本表格所收集的個人資料有關的查詢，包括要求查閱和改正資料，請書面申請及寄回本委員會收。
- 4 經本委員會確認後，團體籌備委員會委員之名單將會公開。

授權及簽署

本人謹代表籌備委員會聲明經已閱畢、明白及接受香港中文大學學生會訂明關於籌辦屬下團體之規定。現按要求提交所有有關文件，並授權香港中文大學學生會代表會屬下團體委員會根據《屬下團體籌備委員會成立申請書》之私隱通告處理有關個人資料。本籌委會亦明白若所提交之文件不符合要求，屬下團體委員會有權根據《香港中文大學學生會屬下團體章則》拒絕有關申請。

籌備委員會聯絡人簽署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香港中文大學學生會代表會
屬下團體委員會
屬下團體籌備委員會成立申請書

敬啟者：

本會「香港中文大學學生會_____」
欲註冊成為香港中文大學學生會屬下團體，並已組成籌備委員會。現提交成立申請書，以待屬
下團體委員會確認本籌備委員會之成立。

本籌備委員會將於屬下團體委員會確認及指示正式成立籌備委員會後，儘快展開及完成草
擬會章等之各項籌備程序，以繼續註冊申請程序。

此致
香港中文大學學生會代表會
屬下團體委員會

香港中文大學學生會_____ (團體名稱) 籌備委員會

_____ (聯絡人姓名)

_____ (聯絡人簽署)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